

证券代码：839755

证券简称：恒丰泰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恒丰泰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11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叶胜康
- 6.会议列席人员：叶超超、李连星、李为明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向招商银行温州国鼎支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向招商银行温州国鼎支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

元的贷款，贷款期限为 1 年。本次银行贷款由温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进行担保。贷款最终以与银行签署的协议为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叶胜康先生为公司上述融资对温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为融资提供担保事宜构成关联交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叶胜康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增强公司资金流动性，公司将部分自有设备作为标的物，以“售后回租”的方式与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 500 万元，融资租赁期限三年；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叶胜康先生为公司上述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叶胜康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恒丰泰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恒丰泰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3 日